西华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

为规范和加强我校实验室安全管理，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，预防安全事故，促进教学科研正常开展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管理制度：

一、实验室设立安全工作小组，负责实验室的安全工作及日常的安全检查。

二、各分室各房间设立安全员，负责本实验室安全工作，上班前后认真检查门、窗、水、电等，对发现的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理并记录，及时向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汇报。

三、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。

四、实验室的钥匙不得外借他人，一旦丢失要及时向领导汇报，以便采取措施，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。

五、注意用电安全，经常检查室内电源设备，各类电气设备使用完毕一定要断开电源，下班后要断开室内总电源。

六、实验室内严禁吸烟，对危险品、剧毒品、放射性物品应有专门的地点存放，专人管理。领用必须专人审批，限量发放，使用过程应予严格控制和监督。领、用、剩、废、耗的数量必须详细记录，剩余物品及时退库。空容器、变质料、废液渣滓应妥善处理，严禁随意抛弃。

七、使用各种仪器设备都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

八、各实验室要根据实验室的性质及所使用设备的特点，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和报警设备。实验室工作人员均应学会正确使用所配的安全器材。安全器材必须定期检查或更换，任何人不得随意搬动、拆改。

九、实验室一旦发生事故，在采取有效措施的同时，保护好现场，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。

十、未尽事宜，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报警电话：110 学校保卫处值班电话：87720110、87721121